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23-45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7日分别以传真和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亲自出席8人，独立董事王占学先生委托独立董事杜剑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杨先锋先生、刘辉先生委托董事吴联合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合计可履行董事权利义务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森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编制完成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上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增加融资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新增委托贷款并授权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下属子公司西安西航商泰高新技术有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其新增委托贷款5,000万元。本次新增商泰公司委托贷事项后，公司下属子公司及其所属单位融资额度从3,367,006万元提高到3,372,006万元，主要是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额度从17,000万元提高到22,000万元。在上述新增委托贷款额度内，董事会授权副董事长李健先生对外签订相关合同和协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新增委托贷款并授权签署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47）。

表决结果：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聘任宁娇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聘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48）。

表决结果：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